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和平县融媒体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黄琴

联系电话：18219033773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8 日



和平县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安全播出保障运行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

2024 年安全播出资金预算计划安排 28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4 万元，用于保障广播电视安全播出，实现全年安全播出零事故，让广大人民群众收听收看优质广播电视节目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

实际支出 14 万元，其中设备维护更新费用 11.3 万元，用于视频摄录制作设备、统电脑和打印机维护更新；云咖文字校对系维护服务费 2 万元；安全播出检查工作经费 0.7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

预期总体目标是全年安全播出无事故，节目播出及时率达 100%，信号传输稳定率达 99% 以上。阶段性目标按季度分解，每季度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维护，不定期开展安全播出检查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

融媒体中心财务制度健全，会计核算规范，严格资金审批流程。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完成设备维护更新、安全播出检查等工作任务。项目不存在浪费、挤占挪用、套取资金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（一）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

按照“先定事项再议经费、先有项目后有预算、先有预算再有执行、没有预算不得支出”的要求，由资金使用部门对设备老化、技术更新需求摸底调查，结合行业标准与政策要求提出意见要求，科学地编制安全播出预算立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规范性

申报资格合规，材料真实，项目符合政策。建立项目管理制度，提供场地、人力支持。项目调整经内部审批，完成验收有详细报告与流程，手续完备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性

绩效目标明确，指标涵盖播出事故率、信号稳定率、培训完成率等，全面合理。

（四）资金与实施规范合理性

资金投入按预算执行，预算编制依据市场价格、项目需求，分配合理。资金管理严格，组织实施各环节有序，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 总体情况

自评合计 94 分，评定为“优”。决策及实施过程得 9 分，绩效产出得 48 分，绩效效益得 28 分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 9 分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目标全部完成。绩效指标完成 80% 以上的项目占比 100%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未完成绩效目标项目。后续持续关注技术发展，优化预算，确保安全播出工作高质量开展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本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因财政调拨资金困难，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。接下来，我单位将进一步健全项目管理责任制，强化实施主体责任，加大跟踪管理力度，督促项目按期完成目标任务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